**2023年老旧小区提升改造工程项目2023年度绩效自评报告**

1. **绩效目标分解下达情况**

**1.项目主要内容:**为改造宝坻区老旧小区生活环境，全面解决老旧小区配套设施破损老化、市政设施不完善、环境脏乱差、管理机制不健全等问题，我委积极开展宝坻区2023年老旧小区提升改造工程项目，为人民群众提供良好的居住环境。

1. **实施情况：**（一）召开会议（2022年12月上旬）。区住建委组织水暖电气、宝平街道办、设计单位等部门，召开会议，对改造工作进行对接、安排，确定具体改造内容。（二）组织实施（2022年12月-2023年12月）。海滨街道办利用一个月左右时间，先行做好入户动员、违建拆除、清理乱堆乱放等工作。区住建委、水暖电气等部门按照自身职责办理相关施工手续，按照基本建设程序组织施工。（三）工程验收（2023年12月）。整修后，由区住建委组织海滨街道办、整修单位进行接管验收。具体接管标准为：房屋外檐整洁，共用部位门窗及各种设施、设备完整，楼道粉刷整洁；道路、场地、硬铺装整齐、平整，无裸露土地；绿化设施基本完好，绿地无斑秃、树木无枯死；路灯、楼道灯等公共照明设施整齐、完好，能够正常开启；架空线网统一、规范、整齐；道路、场地、绿地无占用和违章搭建，楼内无杂物堆放；机动车停车位划定规范、整齐，非机动车车棚基本完好;
2. **实施主体：**宝坻区2023年老旧小区提升改造工程项目预算主管部门为天津市宝坻区住房和建设委员会，项目实施单位为天津市宝坻区住房和建设委员会;

**4.下达预算：**全年预算申请资金449.88万元，其中中央财政补贴主体部分106.88万元，中央财政补贴配套设施部分343万元。项目完成了立项、可行性研究报告及初步设计的报批工作。

宝坻区建委根据《关于提前下达2023年部分中央财政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文件要求，由区政府申请向市住建委申请2023年老旧小区保障性安居工程补贴资金106.88万元；中央财政补贴配套设施部分343万元。由区财政批复。

**5.绩效目标情况：**完成华兴公寓小区，8栋楼体，改造面积约3.31万平米，涉及居民361户的改造工作，达到改善小区居民的生活环境和居住条件的效果。

1. **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2.1资金投入情况分析**

（1）项目资金安排落实、总投入等情况分析

1. 预算资金总额；全年预算申请资金449.88万元。
2. 资金组成；中央财政补贴主体部分106.88万元，中央财政补贴配套设施部分343万元。
3. 实际到位金额及资金到位率

 项目实际到位金额449.88万元，其中中央财政补贴主体部分到位106.88万元，中央财政补贴配套设施部分343万元。项目资金筹措能力强，到位率100%，到位及时率100%。

（2）项目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分析

截至2023年底老旧小区改造工程资金共计拨付施工单位449.88万元，其中:中央财政补贴主体部分106.88万元，已全部支付施工单位；中央财政补贴配套设施部分343万元，已全部支付施工单位。资金支付严格按项目合同约定由住房服务中心及监理确认的施工进度进行支付，支付依据合法合规。

**2.2总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宝坻区2023年老旧小区提升改造工程项目，总体目标涉及改造小区1个，总体改造栋数8栋，改造户数达361户，改造面积3.31万平方米。通过宝坻区2023年老旧小区提升改造工程项目实改善市民人居环境、提高市民生活品质的效果。

宝坻区2023年老旧小区提升改造工程项目于2023年12月31日竣工，符合工程施工质量验收相关要求，按时投入使用。截止至评价时点实际投资额按工程合同进度支付449.88万元，改造任务已全部完成。未支付金额待竣工结算金额确定后进行支付。

**2.3绩效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1）数量指标**

**改造面积年度指标值为≥3.31万平方米，项目于2023年12月31日完工，改造面积达到3.31万平方米，指标**完成率为100%。

**改造户数年度指标值为≥361户，全年完成值为361户项，指标**完成率为100%。

**改造栋数年度指标值≥8栋，全年完成值为8栋，指标**完成率为100%。

改造小区数**年度指标值为1个小区，全年完成1个小区的改造，指标**完成率为100%。

1. **质量指标**

**项目竣工验收合格率年度指标值为100%，本项目已经2023年12月31日完工，并进行竣工验收合格。**

**（3）时效指标**

**开工日期：年度指标值为2023年7月28日，本项目严格按照开工日期进行开工改造。**

**完工日期：年度指标值为2023年12月31日指标，本项目已经2023年12月31日完工，**完成率为100%。

**（4）成本指标**

**单位改造成本年度指标值605元/平方米，根据合同规定，单位改造成本控制在成本之内，未出现超出预算情况，指标**完成率为100%。

项目资金严格按照预算支付。

**2、效益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1）社会效益**

**居民居住条件得到改善：年度指标值为效果显著，项目实施能够有效提高居民的居住条件水平，改善居民生活环境，指标完成率100%。**

**该项目已经完成361户改造，受益居民面较广，为老旧小区注入新的活力，不断改善居民的居住环境和条件，让人民群众感受到幸福感。**

**（2）可持续影响**

**改造后房屋、住宅可使用年限：年度指标值为大于20年，本项目实施完工后，可持续为人民提供良好的居住环境，指标完成率100%。**

**3、满意度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居民满意度：年度指标值为≥80%，调查统计全年完成值为98%，指标完成率100%。**

1. **偏离绩效目标的原因和下一步改进措施**

因本项目在2023年12月31日竣工验收，还未进行竣工结算工作，不满足施工合同支付条件。下一步提前开始老旧小区提升改造工程项目前期工作，为后期现场施工预留出竣工决算时间。

1. **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

通过问卷及评估方式，评估基础设施改善的情况，包括道路、给排水、供电等设施的更新和改造情况；评估改造后住户的生活环境改善情况，如采光、通风、隔音效果的提升；评估改造对居民生活安全的提升效果，包括防火措施、电气安全等方面的改善情况；评估社区内公共设施的改善情况，如学校、幼儿园、医疗服务机构等公共服务设施的建设和更新情况；评估改造项目对环境保护和可持续发展的贡献，如节能减排、水资源利用等方面的改善效果。本项目每年按宝坻区财政要求，在宝坻区人民政府网官网进行公开公示。

1. **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无

**附件：绩效目标自评表**